

军爱民 民拥军 军民团结一家亲

由双拥模范单位
滁州市交通运输局 滁州市双拥办
特约刊登



文明健康 | 公益广告
绿色环保 | 广告

天地粮心 珍食莫蚀



由市级文明单位 滁州市科学技术局 特约刊登

遗失天长市盛腾食品商贸有限公司新河路店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正本，证号为：341181205156号，声明作废。

遗失天长市汉涧镇部山村部山队21号成浩然出生医学证明，编号为：P340866990号，声明作废。

遗失胡语橙《出生医学证明》，出生日期：2021年1月4日，性别：女，编号：U340341289，声明作废。

遗失滁州市石门山国有林场开户许可证一份，核准号：J3750002489201，编号：3610-01632161，声明作废。

遗失邵鹏飞《居民身份证》，证件号：142702197911082410，丢失时间：2021年9月5日乘坐G7605，宿州东至滁州站时丢失，声明作废。

遗失卜尧《身份证》：341102198411060416警官证，证件编号：050335，声明作废。

遗失杜羽晨（女，2018年10月18日）的出生医学证明，编号：S320001884，声明作废。

道歉声明

本人孙剑辉，因一时冲动，糊涂在网上等发布不当言论，对此本人深感后悔，对方张巧云造成了名誉损失，现特别公开向认识、熟悉我本人及其他熟悉知情人对方张巧云表示诚恳道歉，本人孙剑辉承诺此后不会以任何形式在媒体或网络发布类似的攻击、侮辱张巧云的不当言论及行为，特此公告。

声明人：孙剑辉
2021年9月3日

滁州日报社广告中心合作热线

0550-2175666
15755009999

天长办事处简主任 13955097038